

自傳

一、初次相遇

小學五年級時，學校正式開始上電腦課，**我第一次接觸到了程式**，那真是個不可思議的語言。我和當時的電腦老師王產博十分要好，除了電腦課的時間，我還常常在午休的時候，去電腦教室找他，雖然只是電腦教室旁的小小機房，卻是我和幾位要好同學的大大天地。我們常常在那裡，看著老師用 flash 設計學校首頁的動畫，短短的幾行指令，卻可以使動畫中的紙飛機飛出完全不同的路線，總是令我們看得目瞪口呆。



國中時期，終於輪到我自己做了，雖然我家已經換新的筆電，但是還是沒有網路，所以每一次的電腦作業，我都必須要趕在短短的一節電腦課中完成，還記得**當時有一項作業，要將國文課文用簡單的 flash 動畫來演出**，我和隔壁的同學十分努力，兩人聯手合作，將一篇充滿寓意課文，用十分搞笑的馬力歐來呈現。當時，全班的爆笑聲和掌聲，讓我們倆感動好久。



二、相見恨晚

上了高中，姊姊要去桃園念大學，必須要將家中唯一的電腦帶走，媽媽因而決定要我買一臺專屬於我的電腦。當時，我在網路上到處參考別人的使用意見，希望可以藉此買到一臺最適合我的電腦，就在高一那一年，我在電腦展中，遇見了蘋果電腦，我深深地被它簡單俐落的外形，還有簡約的桌面打動。我想，那就是一見鍾情吧？←

年底時，我如願帶了一台蘋果的 MacBook Air 回家，按下開機的瞬間，

我又感動了，多麼簡潔的開機畫面，只有一顆蘋果，噢！不，它還閃了一下。在使用蘋果電腦的過程中我明白了：**科技不該是毫冷冰冰的機器，他不該讓人感受到，它是桀驁不馴、無法一手掌握的；擁有極致的效能是次要的，擁有簡潔、親民、一目瞭然的使用者界面才是重要的。**當時，正是我們綜高學程選組的時刻，雖然**成為一名出色的工程師是我自小到大的夢想**，但我還是毅然決然選擇了第一類組，並未選擇進入資工系較為有利的第二類組，因為我認為，未來我所設計出的軟體，必定要**擁有豐富的人文內涵，並且讓所有人都可以輕易上手。**←